

報告案四

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及指標修正情形

永續會秘書處

報告人：鄭雅綺專門委員

2026 年 10 月 21 日



→01 緣起

→02 修正作業歷程

→03 永續發展目標檢討修正原則

→04 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及指標修正重點

→05 結語



- 2019 年訂定「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及對應指標」，建立我國永續發展目標及指標體系
- 2022 年辦理首次檢討修正，調整為 18 項核心目標、143 項具體目標及 337 項對應指標；並於 2023 年永續會第 58 次工作會議決議，視需要每 3 至 4 年進行檢討修正
- 因應國內外永續發展及淨零轉型趨勢，2025 年啟動本次檢討修正，以「國際接軌、政策扣合、成果導向、統計精進」為主要原則，強化指標與國家施政重點之連結，提升臺灣永續發展目標（SDGs）指標體系之代表性、可衡量性及實務適用性

修正作業歷程

- 2025 年 1 月啟動本次檢討修正，各工作圈（分組）依修正原則，盤點現行目標及指標；2026 年計召開 10 場次工作圈（分組）會議及諮詢會議，提出修正內容
- 2026 年 6 月秘書處彙整各工作圈（分組）修正內容完成草案初稿，7 月辦理 4 場次委員及 NGO 代表諮詢會議，9 月完成修正草案並提報第 66 次工作會議討論

第 1 階段：各工作圈(分組)自主檢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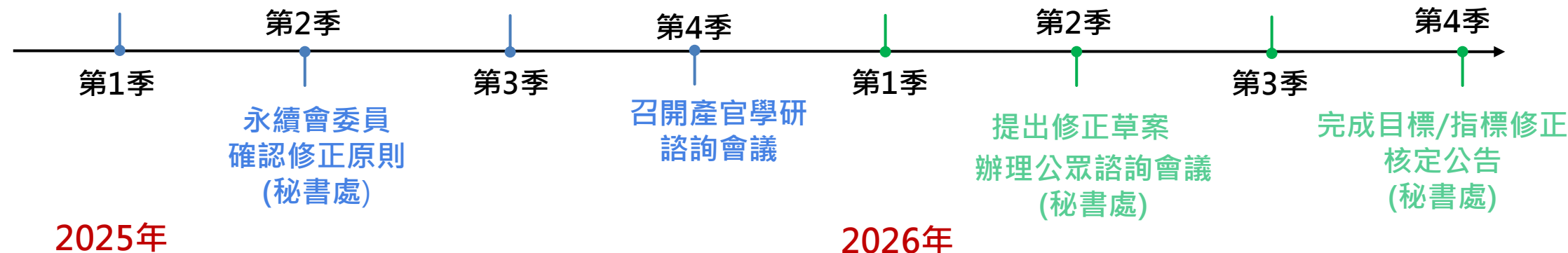
第 2 階段：秘書處統整並協調修正

各工作圈(分組)自我
檢視目標/指標現況

提出修正
內容V1

提出修正
內容V2

修正草案提報永
續會工作會議



永續發展目標檢討修正原則



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及指標

修正重點



整體修正結果

核心目標

維持 18 項，修正 3 項

- SDG 4：由「確保全面、公平及高品質教育，提倡終身學習」修正為「確保全面、公平的優質教育，提倡終身學習」
- SDG 5：由「實現性別平等及所有女性之賦權」修正為「實現性別平等，增強所有女性權能」
- SDG 9：由「建構民眾可負擔、安全、對環境友善，且具韌性及可永續發展的運輸」修正為「建立具韌性的基礎建設，促進包容且永續的工業，並加速科技創新」

具體目標

由 143 項修正為 140 項，修正 40 項

- 文字修正 13 項
- 刪除 15 項：SDG7 計 3 項，SDG8 計 2 項，SDG9 計 5 項，SDG11 計 2 項，SDG12 計 1 項，SDG14 計 2 項
- 新增 12 項：SDG5 計 1 項，SDG7 計 3 項，SDG9 計 7 項，SDG11 計 1 項

對應指標

維持 337 項，其中扣合聯合國 SDGs 為 84 項；上修目標值為 72 項

- 新增^註 56 項
- 刪除 56 項

註：「新增」包含單純新增指標+原指標刪除後另增之指標

臺灣永續發展目標修正機制

- 臺灣永續發展目標共 18 項核心目標，分別由包容社會、永續經濟、國土韌性、綠色環境四大工作圈及其下工作分組分工推動，辦理各項目標與指標檢討修正

包容社會 (衛福部)



消除貧窮 (衛福部)
消除飢餓 (農業部)
健康福祉 (衛福部)
教育品質 (教育部)
性別平等 (衛福部)
和平與正義制度 (法務部)

永續經濟 (經濟部)



可負擔能源 (經濟部)
就業與經濟成長 (經濟部)
非核家園 (經濟部)

國土韌性 (國發會)



韌性基建 (交通部)
減少不平等 (國發會)
永續城市 (內政部)
全球夥伴 (外交部)

綠色環境 (環境部)



環境品質 (環境部)
責任消費與生產 (環境部)
氣候行動 (環境部)
海洋生態 (海委會)
陸地生態 (農業部)

指標修正情形

包容社會工作圈

- 強化弱勢照顧與社會安全網，完善健康照護，擴大社會投資；確保糧食安全，推動永續農業；促進教育平權與性別平等，落實多元平權及世代共榮，打造公平、包容、安全且不遺落任何人的公義社會

核心目標

修正重點

對應指標



1 消除貧窮 (衛福部)

強化弱勢、低 / 中低照顧及社會保障

- (新增)低收入戶兒少減少比率
- (新增)勞保年金請領人數
- (新增)長照失能者服務涵蓋率
- (新增)社宅及租金補貼弱勢



2 消除飢餓 (農業部)

強化糧食安全與永續農業，兼顧農民收益，調高農家所得、永續農業面積、輔導農村企業家數等目標值



3 健康福祉 (衛福部)

強化國民健康促進與疾病預防

- (新增)嬰兒出生後24小時內完成第1劑B型肝炎疫苗接種率
- (新增)30~70歲人口心血管疾病、癌症、糖尿病或慢性呼吸道疾病死亡機率



4 教育品質 (教育部)

提升學齡前學習參與，強化性平、人權及環境教育

- (新增)學齡前組織學習參與率
- (新增)參與環境教育活動人次



5 性別平等 (衛福部)

強化女性參政、就業及薪資平等

- (新增)女性立法委員席次比
- (新增)協助婦女就業
- (新增)性別薪資差異



16 和平與正義制度 (法務部)

強化司法及施政公開透明，上修貪瀆定罪率、政府開放資料下載量等目標值

- 推動**能源二次轉型**，強化**電力供應韌性**，確保能源穩定、可負擔與永續；加速**數位與淨零雙軸轉型**，促進產業創新升級，創造優質就業及公平發展機會，讓經濟發展成果由全民共享，實現**創新繁榮、包容永續的臺灣**

核心目標

修正重點

對應指標

7



可負擔能源 (經濟部)

新增提升能效率目標值
，接軌國際，增列潔淨
燃料、電力排放及再生
能源消費等對應指標

- (新增)電力排放係數
- (新增)再生能源占最終能源消費比
- (新增)潔淨烹飪燃料及技術人口比

8



就業與經濟成長 (經濟部)

強化永續成長、產業升
級轉型與就業，納入數
位經濟、合作經濟、金
融科技等對應指標

- (新增)製造業附加價值率
- (新增)數位經濟產業產值
- (新增)輔導發展創新合作經濟的合作社成立社數
- (新增)投入端循環利用率
- (新增)完成生態旅遊主題行程數及旅遊件數
- (新增)累計研修金融相關法規
- (新增)18歲以上民眾擁有金融或數位存款帳戶比率
- (新增)產業園區內廠商用水回收率
- (新增)AMI智慧電表基礎設施 (累計戶數)

- 強化交通、通訊及基礎設施韌性，厚植科技創新與防災能力；落實國土規劃，促進區域均衡及城鄉共榮，完善社會住宅與公共服務，提升生活品質及氣候調適能力，打造安全、宜居、具韌性的永續城鄉

核心目標

修正重點

對應指標

9



韌性基建
(交通部)

由永續運輸擴展為運輸、工業、科技及數位韌性四大面向(詳下頁)

10



減少不平等
(國發會)

增進原民就業與所得，強化職場合理調整及原民創新經濟

- (新增)原住民工作收入中位數
- (新增)職場合理調整
- (新增)性別暴力防治及兒少保護
- (新增)培訓社會創新專案管理人
- (新增)原住民族社會創新企業家數
- (新增)完善產業聚落計畫數

11



永續城市
(內政部)

完善弱勢居住保障、強化國土規劃、無障礙環境及偏鄉交通及通訊韌性

- (新增)社宅及租金補貼弱勢戶數
- (新增)偏鄉公共運輸
- (新增)公園無障礙環境
- (新增)推動各級國土計畫
- (新增)電信詐騙案件查獲集團數
- (新增)偏鄉寬頻上網服務

17



全球夥伴
(外交部)

對應指標無修正，調整國際合作、獎學金及貿易援助等目標值

■ 接軌國際SDG9範疇，新增永續工業、科技研發及數位韌性等面向

9



(交通部)

韌性
基建

永續運輸

客/貨運量(交通部)

具體目標9.1新增對應指標

- 公路公共運輸運量、臺鐵運量、高鐵運量
- (新增) 航空客運量
- (新增) 航空貨運量
- (新增) 自由貿易港區事業貿易量
- (新增) 花蓮-知本鐵路雙軌化長度

永續工業

工業/產業(經濟部)

新增(含刪除既有)具體目標

- 9.2 工業高值化，促進產業低碳轉型
- 9.3 協助小型企業取得融資

- (新增)製造業附加價值率
- (新增)製造部門碳密集度
- (新增)協助小型企業取得融資

科技研發

科技研發量能(國科會)

新增(含刪除既有)具體目標

- 9.4 提升科學研究、研發與鼓勵創新

- (新增)研發經費
- (新增)研發人力

數位韌性

數位韌性基礎建設(數發部)

新增(含刪除既有)具體目標

- 9.5 補助電信事業，提升海纜韌性
- 9.6 促進衛星通信服務與產業發展
- 9.7 運用AI算力，實現數位包容與韌性

- (新增)海纜韌性補助案件數
- (新增)引進國際衛星系統商家數
- (新增)使用數發部AI算力之資服業者家次
- (新增)使用數發部設AI算力之資服業者產品化企業家數

綠色環境工作圈

指標修正情形

- 推動**水資源永續利用**、**污染防治及資源循環**，促進綠色生產與消費；加速**淨零減碳**，精進海陸生態保育並**接軌全球生物多樣性治理**，建構**低碳、健康且具氣候韌性的環境**

核心目標

修正重點

對應指標



環境品質

(環境部)

強化水資源永續利用、污染防治及資源循環，上修廢棄物回收、再利用率等目標值

- (新增)列管化學物質勾稽查核案件數
- (新增)本島水庫應關注藻毒風險潛勢座數



責任消費與生產

(環境部)

增列資源循環、永續揭露及綠色金融等指標，並上修資源生產力、綠色採購及有機農地面積等目標值

- (新增)投入端循環利用率
- (新增)列管化學物質勾稽查核案件數
- (新增)有害事業廢棄物循環利用率
- (新增)綠色投融資金額
- (新增)上市櫃公司永續資訊之揭露



氣候行動

(環境部)

配合第三期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及調適行動，維持既有指標，並上修通過認證之低碳村里等目標值



海洋生態

(海委會)

強化海洋保育及漁業資源永續管理，上修漁業資源管理及漁船監控設備設置目標值，並調整海洋塑膠污染、生態系管理及非法漁撈等指標之衡量方式



陸地生態

(農業部)

接軌全球生物多樣性框架，強化陸域保育管理，上修森林永續管理目標值

- (新增)陸域國土面積有效保護與管理之比率

結語

- 本次臺灣永續發展目標（SDGs）及指標修正，**扣合國家希望工程及重大施政方向**，聚焦社會公義、永續經濟、國土韌性及綠色環境，**強化目標與國家政策之連結**，提升指標的**成果導向**及代表性，並兼顧國際接軌與國家發展需求
- 後續將依委員意見修正草案，簽奉執行長核可後公告實施。責請部會依修正後之目標及指標積極推動相關政策，同時，**強化管考與追蹤機制**，掌握執行進度及落實情形，**確保永續發展目標逐步達成**

報告結束
恭請裁示

